(上接85版)

注: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于6个募集资金专户,2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和1个大额存单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月18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派能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448183905452	171,999.00	使用中
派能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529089	10,074.51	使用中
派能科技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00000007069	0.75	使用中
派能科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7840114	1.48	使用中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499130100100005078	66.85	使用中
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7839518	8.15	使用中
派能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437781161662	10,000.00	使用中
派能科技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90000011849	30,000.00	使用中
派能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86023000001522061	15,000.00	使用中
合 计			237,150.7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附表2和附表3。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系新增产能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如下: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24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5,000	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4年2月9日	2025年2月8日	2024年1月19日
23,000	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2月9日	2026年5月5日	2025年1月3日、2025年4月11日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如下: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月1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75,000	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4年2月9日	2025年2月8日	2024年1月19日
267,000	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2月9日	2026年5月5日	2025年1月3日、2025年4月11日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月18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派能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PY2025060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11-28	2026-01-12		10,000.00	1.65%	15.37
派能科技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L7期1个月	大额存单	30,000.00	2025-12-02	2026-01-02		30,000.00	1.30%	50.50
派能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865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12-18	2026-04-01		15,000.00	2.00%	11.51
合计				55,000.00				55,000.00		77.38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使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41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30%,补充流动资金后未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符合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24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15.00	2025年4月11日	2025年5月6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6年4月调整至2026年12月,募投项目之一"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6年4月调整至2028年1月。将"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将对应调整的募集资金6亿元投入新项目"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该项目投资总额为10亿元,其中募集资金计划投入6亿元,自有资金计划投入4亿元,其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派能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派能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2025年度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7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711,2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67,827,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53,858,666.8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3,968,533.18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3,968,533.18元。本次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60,18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49.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65.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2,965,765.4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77,034,099.52元。本次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表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2月24日									
募集资金总额	216,782.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5.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306.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实施结果)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30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29,579.90	118,635.88	-121,364.12	49.43	2026年12月	-2,667.80	否[注1]	否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3,889.29	73,889.29	73,889.29	2,319.27	37,066.44	-36,822.85	50.16	2028年1月	[注2]	不适用	否
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	生产建设	是	0.00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60,000.00	0.00	2028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23,814.12	123,814.12	123,814.12	0.00	124,162.41	348.29	100.28[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	497,703.41	497,703.41	497,703.41	31,899.17	279,864.73	-217,838.6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详见本报告三(八)所述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2月9日,经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8,592.42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80.6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详见本报告三(四)所述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八)所述内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2023年3月募投项目已结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有部分待支付工程设备尾款。

[注2]2023年6月募投项目已结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有部分待支付工程设备尾款。

附表2: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1月18日												
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899.1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9,864.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0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30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29,579.90	118,635.88	-121,364.12	49.43	2026年12月	-2,667.80	否[注1]	否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3,889.29	73,889.29	73,889.29	2,319.27	37,066.44	-36,822.85	50.16	2028年1月	[注2]	不适用	否
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	生产建设	是	0.00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60,000.00	0.00	2028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240,000.00	240,000.00	29,579.90	118,635.88	49.43	2026年12月	-2,667.80	见附表2[注1]	否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240,000.00	240,000.00	29,579.90	118,635.88	49.43	2026年12月	-2,667.80	见附表2[注1]	否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29,579.90	118,635.88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八)所述内容。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八)所述内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72,254,982.2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5,359,249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998,520股后的公司股本239,360,729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9,680,730.4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29,680,730.4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03%。公司本年度未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并注销。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5,998,52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9,680,730.40	107,712,328.05	181,305,581.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728,759.37	41,107,306.54	515,637,536.9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72,254,982.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18,698,640.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13,824,534.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18,698,640.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49.0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050,464,881.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8,468,026,736.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2.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能科技"或"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注: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边珊姗,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2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晶瑞电材、永茂泰、新光药业、屹通新材、派能科技、和顺科技、利通电子、盈峰环境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石桥,201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派能科技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吴建枫,201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华达新材、派能科技、新威凌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综合考虑了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审计风险及市场公允价格等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2025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5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万元(含税),较上期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进行了全面审查,认为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在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天健能够按照审计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准确、完整、及时,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同时,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2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碧波路699号上海博雅酒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2日

至2026年4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	关于使用剩余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0.01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0.02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深圳中兴新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0.03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0.04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0.05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深圳新视智科技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此次股东会还需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披露。

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群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中派云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储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对议案8回避表决;麦捷(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对议案10.01回避表决;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共青城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对议案10.02-议案10.05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发送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健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63	派能科技	2026/4/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供公司留存,其中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上需经提供人签名确认。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以信函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来信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出席会议时需携带登记材料原件,以作出席资格复核。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4月16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苗桥路300号,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苗桥路300号,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编:201315

电话:021-31590029

电子邮箱: